

外立面墙体改造工程竞争性磋商公告
(招标编号: HAQRDL-磋商-2025037)

项目所在地: 江苏省淮安市清浦区

一、招标条件

本外立面墙体改造工程已由项目审批/核准/备案机关批准，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:11.740362万元， 招标人为江苏省淮安市清江浦区城南街道福田村村民委员会。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，现招标方式为其他。

二、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

规模: 预算金额: 约12万元 控制价: 117403.62元

范围: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,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:

外立面墙体改造工程

三、投标人资格要求

外立面墙体改造工程:

(一) 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，并提供下列材料；

(提供有效的承诺书并加盖供应商公章，必须提供，具体详见示范格式三)；

1.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；

2. 财务状况报告；

3.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；

4.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；

5.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；

(二)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:

1、供应商提供下列材料之一：

(1) 供应商提供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（必须提供，格式按照示范格式一要求）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件（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，必须提供）

(2) 供应商提供授权委托书（必须提供，格式按照示范格式二要求）和受托人身份证件（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，必须提供）

2、提供营业执照（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，必须提供）

3、供应商具有有效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（有效证书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，必须提供）

4、企业具备安全生产条件，并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（有效证书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，必须提供）

5、项目负责人须具备（即拟派项目经理）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二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，注册建造师还须取得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类证书（有效期内）（有效证书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，必须提供）

6、拒绝符合下述条件的供应商参加本次采购活动：

(1) 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、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，同时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。（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交书面承诺，必须提供，具体详见示范格式四）

(2) 凡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、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、监理、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，再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。（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交书面承诺，必须提供，具体详见示范格式四）

(3) 供应商单位被“信用中国”网站（www.creditchina.gov.cn）、“中国政府采购网”（www.ccgp.gov.cn）列入失信被执行人、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、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。（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交书面承诺，必须提供，具体详见示范格式四）

本项目不 允许联合体投标。

四、招标文件的获取

获取时间：2025-08-19 09:00到2025-08-19 17:31

获取方式：供应商确认参与本项目磋商请填写供应商参与磋商确认函（格式自拟），发至邮箱：505262607@qq.com，并电话与淮安启瑞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确认，联系人：王工；联系电话：13511511311。

五、投标文件的递交

递交截止时间：2025-08-22 09:30

递交方式：纸质递交

六、开标时间及地点

开标时间：2025-08-22 09:30

开标地点：淮安经济技术开发区小康城7区10号

七、其他

项目编号：HAQRDL-磋商-2025037

项目名称：外立面墙体改造工程

八、监督部门

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。

九、联系方式

招 标 人：江苏省淮安市清江浦区城南街道福田村村民委员会
地 址：江苏省淮安市清江浦区城南街道福田村村民委员会院内
联 系 人：李主任
电 话：18994585210
电 子 邮 件： /

招 标 代 理 机 构： 淮安启瑞工程咨询有限公司

地 址： 淮安市清江浦区延安东路105号武夷大厦626室

联 系 人： 王雅茹

电 话： 18061915345

电 子 邮 件： 274980123@QQ.COM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（项目负责人）王雅茹 （签名）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：_____（盖章）